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基礎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Primary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117)

董事名單與其角色和職能

中國基礎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成員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馬爭女士（主席）
袁廣先生

非執行董事：

吉江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溫子勳先生
鍾展強先生
宋仁克先生

董事會設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各委員會成員及其在這些委員會中所擔任的職位載列如下：

審核委員會：

溫子勳先生（委員會主席）
鍾展強先生
宋仁克先生

薪酬委員會：

鍾展強先生（委員會主席）
溫子勳先生
宋仁克先生

提名委員會：

鍾展強先生（委員會主席）
溫子勳先生
宋仁克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中國基礎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馬爭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馬爭女士及袁廣先生，非執行董事吉江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溫子勳先生、鍾展強先生及宋仁克先生組成。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登載及於本公司指定網站 <http://china-p-energy.etnet.com.hk> 內登載。